

安徽省怀远县常坟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12.20	12.20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接待费	12.20	12.2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安徽省怀远县常坟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2.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为全面

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单位汇总数，包含怀远县常坟镇人民政府本级和怀远县常坟镇人民政府所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安徽省怀远县常坟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2.20 万元，占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022 年安徽省怀远县常坟镇人民政府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累计出国（境）0 人次。该项经费根据省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 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2.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4%。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原因是怀远县常坟镇人民政府在公务接待中，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2022 年安徽省怀远县常坟镇人

民政府国内公务接待共 358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2845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市、县各相关局、委检查、指导工作及验收工程项目。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安徽省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4〕2066 号）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2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徽省怀远县常坟镇人民政府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